

景德镇学院人事处

景院人发[2023]41号

关于申报 2023 年进人计划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“人才强校”发展战略，优化人才队伍建设，加快推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，现就申报 2023 年进人计划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原则

1. 科学谋划、突出重点。按照学校发展的要求，结合教学科研、人才培养和学科专业建设等需要，有计划分层次做好进人计划编制工作。

2. 合理编制、持续发展。各单位、部门要结合师生比、学历学位、职称、教师年均教学工作量、教师退休等情况合理编制进人计划，对招生计划萎缩和教学工作量低于全校教师平均教学工作量的单位，应从严控制进人。

二、计划类别

1. 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：学科专业、研究成果符合学校发展的领军人才、学科专业带头人、博士研究生及正高级专业技术人才。

2. 高素质人才选聘计划：紧缺学科专业可适当选聘硕士研究生担任专任教师；专职辅导员和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按政策要求配备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1. 专任教师年度进人计划须经各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集体研究确定，提交教务处审核并由分管教学学校领导同意后报人事处；专职辅导员年度进人计划由学工处统一编制，由分管学生工作校领导同意后报人事处。

2. 管理岗和教辅岗在“三定”后，分别由人事处和教务处提出用人计划及相关要求，实行人事代理制。

3. 申报条件中不得设置倾向性、歧视性或岗位无关的限制条件，一般不得提出全日制、性别等要求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1. 学科专业须参照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（2018年）》规范的一级学科（4位代码）和二级学科（6位代码）名称（代码）填写。

2. 年龄要求：（1）原则上具有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45周岁及以下；（2）博士研究生40周岁及以下，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年龄放宽至45周岁，重点引进35周岁及以下博士研究生，学校紧缺的学科专业“双高”人才，采取一事一议；（3）硕士研究生30周岁及以下，具有与专业相符的中级职称，年龄放宽至35周岁及以下，具有与专业相符的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年龄放宽至40周岁及以下。

3. 填写《2022年度景德镇学院人才需求岗位汇总表》（附件1）和《教师岗进人计划表》（附件2），于2022年11

月 16 日前加盖部门公章报人事处师资科（行政楼 221 办公室）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jy_rsc@163.com 邮箱。联系人：曹君，联系电话 0798-8384953

- 附件：1. 2022 年度景德镇学院人才需求岗位汇总表；
2. 教师岗进人计划表



附件 1:

2022 年度景德镇学院人才需求岗位汇总表

单位 (补充 数)	岗位名称	计划 数	资 格 条 件					加试专业科目 情况	服务本科 专业
			一级学科(代码)	二级学科(代码)	学历(学位)	年龄条件	其他条件		

党政负责人签名:

教务处长签名:

分管校领导签名:

(公章)

年 月 日

附件 2:

教师岗进人计划表

二级学院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岗位名称：		服务本科专业：	
一级学科名称及代码：		二级学科名称及代码：	
进人数：	考试方式：		
学历、年龄要求：			
其他条件：			
拟承担课程名称：			
该课程现有教师名单及年均教学工作量情况：			
该本科专业师资情况分析			
生师比	现有学生数	专任教师名单	兼职教师名单

- 原则上 1 名教师只计算在 1 个专业，如因情况特殊而出现在多个专业，请说明情况。
- 岗位名称：学科要求按照《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（2018 年）》，一级学科代码四位数，二级学科代码六位数。

党政负责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